表十五

负责验收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环验［2004］109 号

一、广东省梅州市塔牌集团有限公司（5000t/d）新型干法旋窑水泥熟料生产线技改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环评和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在原有环境保护设施的基础上，工程配套建有窑尾增湿塔、窑头和窑尾静电除尘器 2 台，袋式除尘器 41 台等环境保护设施，原料磨、空压机、罗茨风机、窑尾风机等装有消音、减振设施，全厂工业废水循环利用率达 95%以上，安装了窑尾在线

二氧化硫排放量686 t/a，按实际监测情况计算淘汰落后生产能力217.7万t/a，减少粉尘排放量[illegible]，二氧化硫排放量[illegible]，符合[illegible]区域环境质量，符合同类[illegible]政策和清洁生产要求。

三、经现场检查，广东省梅州市塔牌集团有限公司（5000t/d）新型干法旋窑水泥熟料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环境保护设施[illegible]，排污口规范化[illegible]，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验收意见，工程环境保护验收合格，[illegible]正式运行。

四、建议和要求

1、加强对各项环境保护设施的日常管理，及时对电除尘器，袋式收尘器维修保养，确保粉尘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进一步做好清洁生产审计工作。

二〇[illegible]